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7月07日至2025年10月06日止。

第 8483962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21日

商 标

快福

申 请 人 安阳沃力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南省安阳市龙安区大白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门口向南1000米路东

代理机构 邯郸市钇江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类：肥料；种植土；植物生长调节剂；土壤调节剂；预防小麦枯萎病的化学制剂；氮；食品工业用酶制剂；树木嫁接用黏性制剂；复合肥料；氮化合物